

证券代码：688459

证券简称：哈铁科技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年5月

目 录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8
议案五：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0
议案六：关于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1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42
议案八：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3
议案九：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5
议案十：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6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7
议案十二：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53
议案十三：关于2023年度投资计划方案的议案	54
议案十四：关于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5
议案十五：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6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铁科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及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各位与会人员认真遵守。

一、出席大会人员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履行股东义务，维护会议纪律，保证大会的正常召开和顺利进行。

二、为确认出席大会相关人员的参会资格，请配合会议工作人员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予以核对。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按要求通过现场或信函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会议登记的相关要求详见公司发布的《哈铁科技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为及时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登记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在大会召开前30分钟办理签到手续，领取会议资料，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证件资料原件，方便验证入场。

五、未按要求办理参会登记、现场签到股东、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六、为保证大会的秩序，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入场参会。

七、参加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八、要求发言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在参会登记时登记说明，大会主持人将按照登记记录名单及顺序安排发言。发言应围绕议题、简明扼要，原则上每次发言不超过5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能打断其他股东的发言和会议报告人的报告。进行表决时，股东、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九、大会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候选董事回答问题。问题内容与会议议案无关或涉及公司内幕信息、商业秘密或损害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主持人和相关人员有权制止或拒绝回答。

十、大会表决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表决按股权书面表决，网络投票表决详见公司发布的《哈铁科技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一、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错填未填、字迹难以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表决计为“弃权”。

十二、大会对议案表决前，将推举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见证律师代表进行监票和计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股东代理人不得参与计票、监票；大会议案表决时，由股东代表、监事代表、见证律师代表共同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大会主持人宣布。

十三、为保证大会秩序，参会人员进入会场后，请勿大声喧哗，随意走动，并将手机调节至静音或振动状态，大会谢绝录音、录像和拍照。对干扰大会正常召开或侵

害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工作人员有权制止，并将报告有关部门严肃查处。

十四、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五、股东、股东代理人参加大会的费用自行承担，公司不负责安排住宿，不发放礼品，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9日14时整。

(二)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号会议室。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9日至2023年5月9日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金明先生。

四、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并登记是否发言、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 审议以下议案：

非累计投票议案：

1. 《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关于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3. 《关于2023年度投资计划方案的议案》

14. 《关于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陈双武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2 《选举咎波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六) 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统计、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签署会议文件；

（十一）主持人宣布本次大会结束（会后统计最终网络及现场投票结果）

议案一：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和2023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已于2023年3月14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及附件。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二：关于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铁科技2022年年度报告》及《哈铁科技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三：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2022年公司经营及董事会工作情况，哈铁科技董事会编制了《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三附件：

声 明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对2022年工作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为己任，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有效开展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董事会2022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年主要工作

——**掀起公司发展新篇章。**2022年10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市值65.18亿元，对应市盈率60.63倍，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44.73倍，募集资金16.30亿元，超募比率达到153.22%，成为国铁集团旗下超募比例最高的上市公司。上市成功是企业发展的一个阶段性成果，一年来公司按监管要求持续提升治理水平。结合上市公司管理要求，把党的领导嵌入公司治理各环节，理清党委会前置研究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决策事项范围，制定向路局集团公司党委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下发了规范二级法人企业治理实施方案和支委会前置议题指导意见。修订公司及子公司章程，梳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权限，明晰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的管理办法，制定并实施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58个。

——**凝聚经营创效新能量。**多举措提升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水平，在开拓新市场上持续发力，重点项目领导班子亲自挂帅、专人督办。一年来取得骄人成绩，打败竞

争对手中标THDS设备国铁集团联合采购项目，合同金额4610万元；TPDS设备首次打破铁科院的市场垄断全路安装19套，合同金额2572万元；在北黑铁路成功推广机务检测棚项目，合同金额1126万元；中标金华至宁波高铁洗车机项目，取得局外市场的突破；在沈阳局大青站新装可控顶3167台、西安局新丰镇站替换1万台减速顶，增加收入1365万元。积极开拓几内亚等海外市场。稳步推进债权清理工作，按期兑现债权清理目标，清回欠款6.58亿元。在上市补贴、固定资产投资、研发投入、减免返还社保金等方面获得政府补贴2341万元，减税降费4945万元。充分发挥专家作用，加强科研项目立项、中期评价、结题验收和成果转化等关键节点管理。推进供应链和财务账套合并，在各子公司建立U8系统，实现业财信息全面互通。采用公开竞争性谈判引进合格外协厂商，充分利用电商采购平台，有效降低采购风险。强化重大合同风险防控，优化合同审核流程。发挥内部审计部门作用，推进实物资产、物资采购、制度建设、薪酬及科研管理等专项审计工作。在江北、天津等地开展公司自主化生产及装配检验工作，降低产品生产制造成本。

——**夺取科研开发新成果**。围绕市场需求，以小型化、智能化推进既有产品提质升级，以核心技术广泛应用推进新产品开发，在动车组、机车车辆、工电供等重点领域开展科研工作。全年研发投入6986万元，承担项目107项，其中国铁集团2项、省重大专项1项、集团公司44项、自立项目60项，以上项目均按计划推进。“动车组车下关键部件故障图像智能识别技术深化研究”“铁道车轮相控阵检测技术研究”“国产8线阵光子元件的研究”等重点项目年内取得突破；科研成果通过国铁集团结题3项，集团公司技术评审21项、结题9项，获得市局级奖励10项，取得授权专利42项，其中发明6项、实用新型33项，软件著作权30项，参与国铁集团3项行业标准的制定；“车辆轴承故障轨旁声学诊断系统（TADS）”经认定为哈尔滨市第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公司被

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轨道公司被评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天津哈威克公司被评为“天津市创新型中小企业”、获批设立“博士后工作站分站”。

——**筑牢安全稳定新防线。**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为主线，夯实安全管理基础，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压实风险管控责任，出台安全制度、应急预案8项，修订安全岗位职责4次。组织各类安全培训12次，应急演练3次，提升干部职工安全责任意识。以问题为导向，突出抓实产品质量安全、施工安全、消防安全、劳动安全、道路交通安全、食品安全、信息安全等重点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全年销号安全隐患36项。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政策，及时调整公司防控措施，有效降低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全年组织排查240余次，核酸检测170余次，疫苗接种率达到98%，加强针接种率91%。在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敏感节点，在公司上市、收购国铁印务、广汉科峰公司等重大工作中，领导班子带队组成工作组，宣传政策加强引导，积极解决员工关心问题，加强源头防范，保障了稳定大局。

——**开创党建工作新局面。**持续强化党委中心组和干部职工理论学习，把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重大理论创新成果，习近平总书记对铁路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纳入系统学习，增强领导班子整体功能。推动意识形态工作与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常态化开展党课教育和形势任务宣讲。推进标准化规范化党支部建设，组织制定党委委员、支委成员党建责任清单，以党支部分类定级晋位升级、党员创岗建区为抓手，把党建质量提升项目、党员“两让两先”纳入考核。不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全年进一步提拔使用中层干部22名。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对小食堂管理、奖金二次分配、违规经商办企和“靠路吃路”等问题开展监督检查。共青团以“双创”为载体，组织团员青年投身企业发展做贡献。

二、董事会基本工作

1.董事会建设

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现公司董事会成员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聘任董事会秘书1名，设有董事会工作办公室。董事会人员组成如表一所示。

表一 公司董事名册

序号	董事姓名	职务	董事履行职务时间	董事变动情况	备注
1	刘金明	董事长	2022年12月13日至2024年6月27日		
2	郑彦涛	董事、总经理	2022年12月13日至2024年6月27日		
3	张 为	董事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4	陈国剑	董事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5	周 际	董事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6	黄建东	董事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7	孙 岩	独立董事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8	张 杰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19日至2024年6月27日		
9	费继友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19日至2024年6月27日		
10	黄 俐	董事长	2021年6月28日至2022年12月13日		个人辞职

2.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12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表二所示：

表二（一）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表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审议议题	通过数量	未通过议案名称	未通过原因	未通过议案后续处理结果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1月7日	现场与通讯会议	1.《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2.《关于收购广汉科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3月8日	现场与通讯会议	1.《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2.《关于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免去李百泉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3月23日	现场与通讯会议	1.《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财务文件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威克轨道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7.《关于对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及2022年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1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11			

			的议案》				
第一届 董事会 第九次 会议	2022 年4月 14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2.《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3.《关于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比较表及差异说明》 4.《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4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次 会议	2022 年4月 28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审议2022年一季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国铁印务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北京京天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办理2022年度保函业务的议案》	3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一 次会议	2022 年6月 17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办法（暂行）>的议案》 2.《关于审议开立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的议案》	2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二 次会议	2022 年7月 29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三 次会议	2022 年8月 16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审议<减速顶生产研发基地及铁路实验线路建设项目立项申请的议案>的议案》 2.《关于审议天津武清检测试验中心一期建设项目立项申请的议案》	2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四 次会议	2022 年8月 23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 2.《关于对哈尔滨威克轨道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3.《天津哈威克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帐户的议案》 4.《关于审议国铁印务有限公司开立资金	4			

			专用银行帐户的议案》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五 次会议	2022 年10 月13 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审议<广汉科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	2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六 次会议	2022 年10 月25 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的议案》	2			
第一届 董事会 第十七 次会议	2022 年12 月13 日	现场与 通讯会 议	1.《推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主持 人的议案》。 2.《董事长辞职暨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 4.《关于总经理辞职暨聘任总经理的议 案》。 5.《副总经理退休离任暨聘任副总经理的 议案》。 6.《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 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章程的议 案》。 9.《关于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 10.《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 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合计				50			

表二 (二) 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情况统计表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决议事项数量	备注
2022年1月17日	现场	3	
2022年1月20日	现场	1	
2022年1月27日	现场	1	
2022年2月21日	现场	3	
2022年3月7日	现场	1	
2022年3月17日	现场	8	
2022年3月29日	现场	2	
2022年4月15日	现场	5	
2022年4月22日	现场	2	
2022年5月19日	现场	7	
2022年6月17日	现场	10	
2022年6月29日	现场	6	
2022年7月20日	现场	7	
2022年8月22日	现场	5	
2022年8月29日	现场	1	
2022年9月7日	现场	15	
2022年10月24日	现场	6	
2022年11月9日	现场	4	
2022年11月23日	现场	2	
2022年12月5日	现场	2	
2022年12月23日	现场	5	

3.董事履职情况

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按时参加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具体情况如表三所示。

表三 董事会成员参加董事会、股东会会议情况

序号	董事姓名	职务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本人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情况 (缺席第×届董事会第×次会议)	缺席率	参加股东会情况	备注
1	刘金明	董事长	12	12	0	0	0	3	
2	郑彦涛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0	
3	张为	董事	12	11	1	0	0	3	
4	陈国剑	董事	12	11	0	缺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8%	3	
5	周际	董事	12	12	0	0	0	3	
6	黄建东	董事	12	12	0	0	0	3	
7	孙岩	独立董事	12	12	0	0	0	3	
8	费继友	独立董事	12	12	0	0	0	3	
9	张杰	独立董事	12	11	1	0	0	3	
10	黄俐	董事长	12	12	0		0	2	个人辞职

4.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召开3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的规定。董事会按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决议，充分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适时对公司改制上市、投资收购等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有序开展工作，保证了董事会决议的全面执行和落实。

5.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对

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4次董事会涉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等10个议题，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6.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选举产生，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专门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情况如表四所示：

表四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册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孙岩（独立董事）	费继友（独立董事）、张杰（独立董事）、黄建东、周际
战略委员会	刘金明	张为、陈国剑、周际
提名委员会	费继友（独立董事）	张杰（独立董事）、孙岩（独立董事）、刘金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杰（独立董事）	费继友（独立董事）、孙岩（独立董事）、张为、陈国剑

注：2022年12月13日黄俐先生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务。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议事规则开展工作，2022年召开会议10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次数及研究事项情况如表五所示：

表五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形式	会议研究事项
战略委员会	2022年12月13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推选战略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主持人的议案

			2.关于审议《发展战略管理办法（暂行）》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2年3月8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报审计委员会）
	2022年3月23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上市相关财务文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报告的议案
	2022年4月14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2.关于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比较表及差异说明 3.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022年4月28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审议2022年一季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年7月29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期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审议2022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10月25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2022年12月13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2022年12月13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对非独立董事人选资格审查的议案 2.关于对总经理人选资格审查的议案 3.关于对副总经理人选资格审查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年12月13日	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1.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的议案

7.经理层、核心技术人员聘任与调整情况

公司聘任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4人、总会计师1人、董事会秘书1人（兼任），具体情况如表六如示：

表六 公司2022年经理层人员聘任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聘任及调整情况
1	刘金明	总经理	2021年6月28日至2022年12月13日
2	郑彦涛	总经理	2022年12月13日至2024年6月27日
3	赵奇佐	副总经理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4	赵靖霞	总会计师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5	张瑜峰	副总经理	2021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7日
6	赵靖霞	董事会秘书	2021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7	张军	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13日至2024年6月27日
8	马宏伟	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13日至2024年6月27日
9	范卫	副总经理	2021年6月28日至2022年12月13日
10	李百泉	副总经理	2021年6月28日至2022年12月13日

核心技术人员由刘金明等13人组成，队伍稳定，报告期间没有调整。

三、2023年工作计划

2023年是公司推进“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公司IPO上市的关键一年。面对新冠疫情的复杂形式，经济增长整体放缓的经济环境，2022年对公司也是充满机遇和挑战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将抓住上市发展契机，坚持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充分发挥公司治理层的核心作用，在改革发展、科研创新、经营创效等方面持续发力，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以改革激发动力，以创新释放活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3年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如下：

1.坚持依法治企，提升治理水平，完善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一是完善治理结构建设。把加强党的领导嵌入上市公司治理体系，健全完善党委会前置研究事项清单、“三重一大”实施细则，规范做好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细化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清单，进一步明确权责划分。严格落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要求，发挥好委员会的决策咨询作用。二是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按上

市公司监管要求，系统梳理风险点，结合工作流程，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发挥内部审计作用，强化对经营重点领域、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定期自查和分析评估。**三是做好信息管理工作。**完善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建立信息上报、审核、保密、披露的工作流程，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回应监管部门和投资者关注问题，加强舆情宣传引导。**四是规范重点监管事项。**对关联交易坚持“依法合规、公允定价”原则，加强合同审核，依法履行决策程序，完善日常关联交易统计和分析等基础工作。**五是提高风险债权源头管控。**压实风险债权主体责任，建立客户信用评价体系，强化合同风险管理，加强履行情况监督，在源头上杜绝风险债权。**六是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管理。**完善子公司治理机构建设，提高子公司内部决策的规范性。发挥职能部门业务指导和监督作用，全面规范子公司管理权限和内部管理。

2.聚焦提质增收创效，优化布局，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一是坚持系统观念构建“大营销”工作模式。**开展市场营销战略的顶层设计，建立一套以市场销售为龙头的一体化营销体系，进一步拓宽市场营销渠道，转变营销机制。公司将成立市场部，负责市场营销整体规划和渠道管理，解决当前营销工作相对分散、重点项目跟踪不到位等问题，使市场营销形成拳头、形成合力，在国铁、城轨及海外市场上共同发力，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力。**二是适时建立区域营销服务中心织密营销网络。**依托公司现有布局，在西南、华中、华东、华南等区域逐步建立区域营销服务中心，充分利用现有的信息化软件平台，促进营销人员之间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协同经营，提高营销部门的效率。**三是持续加强重点产品推广。**加大动车组TPDS产品、高铁安全门、模拟驾驶系统、车辆段数字化转型、高铁洗车机等一批项目的推广力度，迅速开拓市场。**四是拓展城轨领域新市场。**围绕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开拓新的营销模式，扩大城轨市场产

品规模，逐步提高城轨市场占有率，按照《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战略与“十四五”发展思路》文件指引，研发适合城轨运用的新成品，并将国铁成熟的安全监测类产品推向城轨市场。**五是着力开拓海外市场。**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充分发挥既有海外代理商作用，走访中国中土、中国交建等集成商，拓展产品销往国外的渠道。持续跟踪几内亚达圣铁路、西芒杜铁路，马来西亚东海岸铁路、中尼铁路、中缅铁路等海外项目，争取南非铁路设备升级，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六是加速开展自主化生产。**发挥江北基地生产中心作用，推进THDS自主化生产及装配检验。启动募投项目生产线建设，实现国产8元线阵光子元件及单多元高温光子探头产品化。强化天津哈威克公司车号设备生产。加快国铁印务公司生产车间改造，增设生产组装和调试功能。**七是多举措增收节支。**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用足用好减税降费、政府补贴等扶持政策。进一步优化业财融合，实行以收定支、精准精细预算，并完善预算过程管控，强化刚性约束。盘活现有人力资源，实行一岗多能、兼职并岗，减少人力成本支出。加大集中采购力度，进一步降低物资采购和委外成本。

3.聚焦自主创新，深扎轨交安全检测领域，蓄力公司持续发展。一是**加大科研创新力度。**紧紧围绕“十四五”铁路科技创新发展规划，持续跟踪国铁集团机辆、工电等系统的2023年项目计划，坚持需求导向、市场引领，强化科研项目需求分析和论证，积极参与国铁集团、省市等重点课题和“揭榜挂帅”项目。加大在研发方面高投入，运用行业前沿技术快速升级产品，加快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进程，形成以市场为导向的高科技企业研究开发体系。二是**深耕核心技术。**围绕公司核心技术优势，推进技术不断深化，开展超高温多元光子探头的研究，开展红外线系统关键部件自主研制，开展移动式空心轴探伤机研制，深化双协议大容量RFID芯片技术应用，不断夯实公司技术领先的底蕴。三是**发挥领先优势。**开展基于TADS的铁路客车车轮轮辋故障研究，加快

川藏线THDS设备试验完善进度，组织THDS、TPDS、TADS系统预报数据及关联数据研究，优化TEDS系统识别质量，开发货车关键配件全寿命追踪应用，开展5T设备小型化、集成化、智能化研究。**四是推进募投科研项目。**在深化研究安全检测项目的基础上，进一步利用核心技术拓展应用领域，开展HMIS整合升级和5T监测数据一体化管理以推动铁路货车车辆段数字化研究，升级高铁安全门项目方案，组织机车车辆出入库全车外观检测系统研究，进行全自动减速顶试验台研制，拓展激光清洗、AGV物料配送、机器人搬运等技术应用，开发动力集中动车组管理系统。**五是夯实科研基础。**投入约8300万元实施减速顶专业技术实验室建设，争取落实天津武清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加大投入监测检测实验室建设推进国铁印务公司转型，继续申报铁路行业科技创新基地、省级重点实验室及省工程研究中心。

4.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大安全观，铸牢安全基础工作，有效保障现实安全。**一是树立安全导向。**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大安全观，针对性地制定和完善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体系和规章制度，完善各层级安全风险管控措施，修订产品质量、消防、道路交通、地质灾害等应急预案。发动职工群众保安全，在各部门、事业部和子公司开展“根除安全诟病”谈话活动，着力解决干部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不良工作习惯、经验和侥幸心理。**二是狠抓责任落实。**健全全方位、全覆盖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制定安全责任清单，将安全生产第一责任、领导责任、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环节。制定领导人员安全责任追究办法，强化责任与非责任事故追究。完善各级干部监督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安全履职状态、管理能力和业绩考核，推动安全责任落实落靠。**三是强化安全关键管控。**坚持守底线、抓重点、控关键、防风险，坚持系统观念、源头治理、超前防范，结合季节性特点，盯住安全关键和薄弱环节，及时开展安全风险研判，增强隐患排查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应急处置培训，强化各类应急

演练，有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四是加强安全投入。**投入资金用于江北基地消防设施改造、千山路房屋消防水源改造等安全技改项目建设。投入资金为施工人员配备安全防护服。投入资金加强员工专业能力培养，形成常态化有实效的培训机制，推动员工工作技能提升，保障工作质量。

5.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提升董事履职能力，强化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深入现场、深入基层、深入职工调查研究，积累第一手资料，针对重大事项提前充分交流意见，从而进一步提高决策水平。确保重大经营事项在决策前充分酝酿、最大限度凝聚共识，加强董监高能力培训，促进外部董事深入参与公司战略发展、业务推进和风险防控全过程，以此增强团队的责任感和认同感，积极出谋划策，充分发挥作用。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议案四：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2022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四附件：

声 明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监事会，审议通过《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对2022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铁科技公司)在上交所成功上市。哈铁科技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经理层成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对公司建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管控制度,各次董事会决策程序及公司董事、经理层成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是否存在违反纪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进行了监督。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一) 监事会建设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置情况。原监事会主席李舒扬先生退休,哈铁科技公司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会议全票通过选举张鹏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会监事名册、联络人名册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哈铁科技公司监事名册

序号	监事姓名	职务	监事履行职务时间	监事变动情况	备注
1	张 鹏	主席	2022年7月20日	原主席退休, 监事会选举张鹏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2	唐 敏	监事	2021年6月28日		

3	王建军	监事	2021年9月29日		
4	马光	职工监事	2021年6月28日		公司职代会已述职
5	周振林	职工监事	2021年6月28日		公司职代会已述职

联络人基本情况

序号	联络人姓名	职务	联络人履行职务时间	联络人变动情况	备注
1	张冶冰	办公室主任	2023年2月28日	原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王慧工作调整	
2	刘婷君	团委书记	2021年6月28日		

(二) 制度建设情况。

监事会会议制度、监事会联络人工作制度等实施情况。为规范运转，有序运行，严格执行监事会工作制度规定的监事工作职责、会议制度和监事会联系人工作制度，选举了监事会主席，修订了《哈铁科技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基础资料“三卷一簿”，三卷：文件通知资料卷、董事会资料卷、监督情况管理卷，一簿：监事会综合记录簿，强化了监事会开展工作的基础规范。

(三) 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统计表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通过议案	
			议题	数量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4月20日	现场、视频会议	议案-1《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2《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3《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议案-4《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7月20日	现场、视频会议	选举国铁科技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10月13日	现场、视频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现场、视频会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12月13日	现场、视频会议	议案-1审议《关于修订哈铁科技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	4

			资金的议案》；议案-3审议《关于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4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3月14日	现场、视频会议	审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1

（四）监事履职情况。

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会议情况

序号	监事姓名	列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列席总经理办公会会议次数
1	张 鹏	6	
2	唐 敏	12	
3	王建军	12	
4	马 光	12	
5	周振林	12	

2022年度，应当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列席的董事会决议事项，2022年1月7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参与审议《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关于收购广汉科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三项议案；2022年3月8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关

于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免去李百泉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等三项议案；2022年3月23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财务文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威克轨道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对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及2022年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十一项议案；2022年4月14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关于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比较表及差异说明》《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等四项议案；2022年4月28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2022年一季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国铁印务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北京京天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办理2022年度保函业务的议案》等三项议案；2022年6月17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办法（暂行）>的议案》《关于审议开立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的议案》等两项议案；2022年7月29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

司2022年半年期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两项议案；2022年8月16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减速顶生产研发基地及铁路实验线路建设项目立项申请>的议案》《关于审议天津武清检测试验中心一期建设项目立项申请的议案》等两项议案；2022年8月23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对哈尔滨威克轨道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天津哈威克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帐户的议案》《关于审议国铁印务有限公司开立资金专用银行帐户的议案》等四项议案；2022年10月13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广汉科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2022年10月25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等两项议案；2022年12月13日，列席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推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主持人的议案》《董事长辞职暨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关于总经理辞职暨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副总经理退休离任暨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十二项议案。

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

序号	监事姓名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次数	本人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1	张鹏	6	5	0	0	选举监事会主席后,出席会议情况
2	唐敏	6	6	0	0	
3	王建军	6	6	0	0	
4	马光	6	6	0	0	
5	周振林	6	6	0	0	

(五) 决议执行情况。

作出的决议全部得到了认真的执行,没有违反决议的情况发生。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审核意见

(一) 对公司依法合规运作的意见

监事会对哈铁科技公司的决策程序和规范经营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忠于职守、开拓进取,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有损公司利益的行为,各项决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定期对公司财务报表、财务账簿和其他财务数据进行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验证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借助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审计部对公司进行的各项审计，对公司的财务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及时掌握公司财务资产状况、现金流量情况，防范经营风险，跟踪审计提出问题的整改。

充分实现业财融合的共同目标。业财融合工作积极对接，打破业财壁垒，消除信息不对称，实现财务数据来源于部门各项业务执行数据，确保财务记账有依据，分析有数据，对开展业务评价提供有力支撑。ERP系统的充分利用，实现业财信息共享，所有部门形成全员参与，业务、财务同步协调，业务数据及时生成财务数据。

（三）对董事、经理层成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监督情况及要求董事、经理层成员纠正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意见。

通过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运行、内控管理情况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哈铁科技公司董事、经理层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没有滥用职权及损坏公司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对公司董事会、经理层成员提起诉讼的情况。

三、监事会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监事会成员均能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和日常工作行为规范，坚持

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头，正确和慎用党组织和职工群众赋予的权力，以廉洁勤政为宗旨，以《公司法》《哈铁科技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为准绳，落实忠诚干净担当要求，时时刻刻约束自己，不插手或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等重大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越权履职的行为。

四、2023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年，哈铁科技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奋工作，紧紧围绕公司科研生产、经营目标和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履行监事会职责，依法合规履职、忠诚勤勉尽责，为规范经营提供服务保障，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加强自身建设，提高综合业务能力。认真学习企业法人治理相关法律知识、制度办法，提升专业素质，借鉴吸取国有大型公司制企业监事会工作的经验，开阔视野、取长补短，提升工作水平。提升监事人员政治素质、党性修养，增强免疫力和抵抗力，严格纪律约束，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监事工作的各项纪律规定，接受组织和职工群众的监督。

---明确职能定位，强化监督作用发挥。依法监督，切实把握公司治理结构中监事会的职能定位。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定开展监事会工作，将监事会工作融入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之中，切实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作用。开展日常监督，注重深入公司、子公司各个层级了解和掌握情况，分析和解决问题，实现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督，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资产和公司权益不受侵犯。加强与内部审计、法律、财务和风险管理部门的协调与沟通，实现监事会工作横向和纵向双到位。

---加强制度建设，促进监事会规范化运作。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实际，完善监事会议事、工作规范等各项制度，认真制订工作计划，不断充实完善监管工作基础信息库，促进监事会工作逐步规范化。以重大决策为重点开展事前监督，督促公司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规范决策行为；以重大财务事项为重点开展事中监督，督促企业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以督促公司整改存在问题为重点开展事后监督，促进公司完善规章制度。

---完善沟通交流机制，营造良好监督环境。积极探索创新适合改制上市企业制度运行的监事会监督方式方法，建立和完善与企业间的沟通交流机制，共同营造良好的监督环境。督促公司积极配合监事会开展工作，提供所需的办公条件和各种文件、资料、信息，监事会成员应享有本企业应有权限。坚持有效监督的原则，注意尊重和保护经营者的积极性和创新精神，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20日

议案五：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六：关于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铁科技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情况 及2023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二、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标准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业绩考核要求，公司拟定董事薪酬标准如下：

1. 独立董事2023年度津贴标准：8万元/年

2. 非独立董事2023年度津贴标准：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任职的，不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标准，年度视公司经营结果可按一定比例增提或减发。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情况

依据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业绩情况，监事2022年度相关任职期间，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2022年度任职情况	2022年度任职薪酬	备注
张鹏	监事会主席	0	不在公司任职
王建军	监事	0	不在公司任职
唐敏	监事	0	不在公司任职
马光	职工监事	25.9905	
周振林	职工监事	29.3957	

二、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

监事不在公司任职，不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标准，并根据考核结果核算年度薪酬。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九：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铁科技2022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及附件。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十：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铁科技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0,891.94	101,240.48	-1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26.70	8,703.78	3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68.99	10,916.88	-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1.14	8,294.91	32.50%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5,914.57	199,632.78	63.26%
总资产	386,967.17	264,626.47	46.23%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56	0.2737	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56	0.2737	8.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2787	0.3432	-18.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6	6.15	减少1.29个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5.17	8.22	减少3.05个 百分点

二、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及经营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货币资金	249,905.91	126,804.47	97.08%
应收票据	314.34	1,907.97	-83.52%
应收账款	63,157.17	61,550.25	2.61%
应收款项融资	2,092.10	1,431.18	46.18%
预付款项	1,842.19	1,854.60	-0.67%
其他应收款	1,098.64	1,222.97	-10.17%
存货	28,691.56	29,632.08	-3.17%
合同资产	6,356.20	5,867.70	8.33%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其他流动资产	2.47	626.63	-99.61%
流动资产合计	353,460.59	230,897.85	53.08%
长期股权投资	2,235.77	1,898.01	17.80%
固定资产	24,664.40	25,452.66	-3.10%
在建工程	303.21	195.64	54.99%
使用权资产	192.99	216.95	-11.04%
无形资产	4,972.62	5,102.53	-2.55%
长期待摊费用	257.17	37.66	582.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0.43	825.18	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06.58	33,728.62	-0.66%
资产总计	386,967.17	264,626.47	46.23%
应付账款	30,074.40	35,336.73	-14.89%
预收款项	4.76	27.37	-82.60%
合同负债	7,477.52	6,255.78	19.53%
应付职工薪酬	929.25	810.89	14.60%
应交税费	6,328.93	4,862.39	30.16%
其他应付款	1,650.71	2,571.39	-35.80%
其中：应付股利	0.29	3.56	-91.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87.29	97.22	-10.22%
其他流动负债	510.39	1,536.76	-66.79%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流动负债合计	47,063.25	51,498.53	-8.61%
租赁负债	93.83	126.01	-25.54%
长期应付款	49.09	266.70	-81.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908.18	4,029.00	-3.00%
递延收益	228.27	234.31	-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8	6.03	77.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0.06	4,662.06	-7.98%
负债合计	51,353.31	56,160.58	-8.56%
股本	48,000.00	36,000.00	33.33%
资本公积	222,633.92	119,878.74	85.72%
其他综合收益	-175.60	-170.63	2.91%
盈余公积	1,286.23	537.08	139.49%
未分配利润	54,170.03	43,387.60	24.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325,914.57	199,632.78	63.26%
少数股东权益	9,699.29	8,833.11	9.81%
股东权益合计	335,613.86	208,465.89	60.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86,967.17	264,626.47	46.23%

(二) 经营成果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比率
-----	--------	--------	------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90,891.94	101,240.48	-10.22%
营业成本	56,017.01	65,529.54	-14.52%
税金及附加	946.84	974.24	-2.81%
销售费用	3,359.34	2,642.23	27.14%
管理费用	14,092.27	15,529.66	-9.26%
研发费用	7,012.76	5,930.57	18.25%
财务费用	-2,441.94	-802.45	204.31%
其他收益	2,268.96	633.50	258.16%
投资收益	337.76	109.75	207.75%
信用减值损失	-272.88	-138.79	96.61%
资产减值损失	-86.42	-57.69	49.81%
资产处置收益	-	18.69	-100.00%
营业利润	14,153.08	12,002.16	17.92%
营业外收入	9.00	23.13	-61.07%
营业外支出	9.44	79.84	-88.18%
利润总额	14,152.64	11,945.45	18.48%
所得税费用	1,760.05	1,844.35	-4.57%
净利润	12,392.59	10,101.10	22.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26.70	8,703.78	32.43%
少数股东损益	865.89	1,397.32	-38.03%

(三)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1.14	8,294.91	3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63	-8,648.30	-69.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70.08	59,113.50	94.32%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十二：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2023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2023年度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95,000万元，预计实现利润总额11,500万元。

三、特别提示

2023年财务预算指标是公司经营创效的奋斗目标，仅作为内部经营管理和业绩考核的参考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的盈利预测或承诺。指标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十三：关于2023年度投资计划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2023年度投资计划方案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为提高企业的综合能力，优化公司资金结构，促进企业长远发展，根据哈铁科技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起草了《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

2023年度，各部门及子公司拟共申报投资项目五大类共计187项，计划投资金额15,482.44万元。其中，基建类投资11,500万元，资本运作投资3,000万元，信息类固定资产投资129.32万元，非信息类固定资产投资497.12万元，经营开发类固定资产投资356万元。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十四：关于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十五：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陈双武先生、咎波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铁科技关于公司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陈双武先生、咎波先生简历》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十五附件：

陈双武先生、咎波先生简历

1.陈双武先生，出生于1964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1985年8月至1989年11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佳木斯分局佳木斯车务段党委宣传助理员、组织助理员；1989年11月至2002年8月，历任佳木斯分局团委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广播电视分中心副主任兼有线电视台副台长、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政策法规分处处长；2002年8月至2009年10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佳木斯分局佳木斯站党委书记、客运分公司党委书记、佳木斯客运段党委书记；2009年10月至2021年7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纪委路风监察办公室副主任、经营管理研究室副主任、集体经济管理处党工委书记；2021年7月至今，任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部主任。

2.咎波先生，出生于1977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2000年8月至2006年3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昂昂溪机务段助理会计师、财务科副科长；2006年3月至2017年11月，历任哈尔滨铁路局齐齐哈尔机务段计划统计科副科长、财务科科长、总会计师；2017年11月至2020年3月，任哈尔滨铁路运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2020年3月至2021年4月，任哈牡哈佳哈齐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2021年4月至今，任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收入部）副主任兼资金结算所主任、税务管理办公室主任。